

翼城县隆化镇中王隧道改建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JCZB-202406)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山西省翼城县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翼城县隆化镇中王隧道改建工程（招标项目编号：HJCZB-202406）已由翼城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翼审管立字〔2024〕17号、翼审管立字〔2024〕23号批准建设。项目资金来源为除申请上级资金外其余由县财政筹措解决，招标人为翼城县交通运输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本项目起点位于原中王隧道南与现状乡道013相接处，路线由南向北沿原乡道013线位设中王隧道，终点与现状乡道013相接。路线全长约298m，共设置隧道117米一座，涵洞两道。拟采用四级公路(II类)标准进行建设，设计速度采用15公里/小时，路基标准宽度为4.5m。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路基工程、路面工程、隧道工程、排水工程、防护工程、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等。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不划分标段，本次招标为翼城县隆化镇中王隧道改建工程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的全部工程施工内容。

本项目计划工期：11个月（330日历天）

控制价：688.441562万元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翼城县隆化镇中王隧道改建工程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满足下列要求，在中国境内合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业绩、信誉、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1.1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注：若投标人为一级及以上资质，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1.2业绩要求：

投标人近5年（2019年9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完工并通过交工或竣工验收）内，至少完成过1项四级及以上（新、改、扩建）公路工程(必须包含隧道工程)的施工业绩。

3.1.3主要人员要求：

①项目经理：须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二级注册建造师（公路工程专业且在本单位注册）、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无在岗工程项目；作为项目经理或项目副经理，近5年（2019年9月1日至今完工并通过交工或竣工验收）内至少完成过1项（新、改、扩建）公路工程的施工业绩。

②项目总工：须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无在岗工程项目；作为项目总工或项目副总工，近5年（2019年9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完工并通过交工或竣工验收）内至少完成过1项新、改、扩建）公路工程的施工业绩。

3.1.4财务要求：投标人2023年度的年末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比不小于1。

3.1.5信誉要求：

3.1.5.1凡被交通运输部或山西省交通运输厅取消或暂停公路工程投标资格的施工企业，在处罚期内无资格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3.1.5.2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担任本项目的项目经理近3年（2021年9月1日至开标截止日前）无行贿犯罪记录。

3.1.5.3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在《信用中国》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3.2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投标人具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其投标均无效：

3.2.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3.2.2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

3.2.3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相互兼职的关联企业。

3.3本次招标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3.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电子招标文件的获取

4.1获取时间：2024年9月2日00时00分至2024年9月6日23时59分。

4.2获取方式：投标人在山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信息库(<http://jyzt.sxzwfw.gov.cn>)进行主体库注册，主体库注册完成后办理数字证书（USBKey），凭借数字证书（USBKey）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临汾市）（<http://lfggzjy.linfen.gov.cn>）首页【投标人/供应商】-【工程建设】-【投标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处免费获取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通过其他渠道获取招标文件的不具备投标资格。技术支持电话：010-86483801，主体库注册及数字证书（CA）办理咨询电话：0357-2128966 400-0351-858 400-653-0200 400-666-3999 400-0351-946。

4.3投标人应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临汾市）（<http://lfggzjy.linfen.gov.cn>）关注澄清公告、变更公告、终止公告等有关公告，此类公告不再书面进行通知。各市场参与主体因自身原因未关注到此公告并造成损失的，责任自负。

4.4主体库需提前一个工作日办理完成注册，隔日方可使用CA下载招标文件。

4.5提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要求

投标文件的编制、递交及要求

1、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递交及要求

（1）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山西省·临汾市）”（<http://lfggzjy.linfen.gov.cn>）-【业务指南】-【下载中心】下载《临汾市工程建设投标文件编制系统》（此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的唯一工具）。按其中“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的格式为*.TBJ。

（2）使用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工具按招标文件要求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的加盖（包括法人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及授权代表签章等）。

（3）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如需要粘贴图片，务必将JPG格式的图片粘贴到Word文档，再将Word文档导入编制系统，且每张图片的分辨率应小于100dpi。

（4）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使用数字证书进行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使用该数字证书进行解密。供应商因更换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数字证书续费后同样会造成不能解密续费前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所以，建议：若需续费，需在加密前进行）。

（5）投标人务必在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通过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山西省·临汾市）”（<http://lfggzjy.linfen.gov.cn>）首页【投标人/供应商】-【工程建设】，在【提交投标文件】处上传相应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点击“签名确认”。签名确认完成才算递交成功，否则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最后打印“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回执”。

2、特别注意事项

（1）上述操作步骤和方法为供应商编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唯一途径，如投标人操作与其不符，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建议投标人提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不论何种原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的，视为放弃投标。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和方法

1、递交截止时间：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2024年9月24日8时00分。

2、递交方法：

（1）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临汾市）”（<http://lfggzjy.linfen.gov.cn>）-【业务指南】-【下载中心】下载《临汾市工程建设投标文件编制系统》（此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的唯一工具）。按其中“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的格式为*.TBJ。

注：施工类项目中工程量清单电子投标报价文件的编制，需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临汾市）”（<http://lfggzjy.linfen.gov.cn>）-【业务指南】-【下载中心】下载《临汾市工程建设投标报价编制系统》（此为编制工程量清单报价文件的唯一工具）。使用该工具对工程量清单电子投标报价文件进行编制，工程量清单电子投标报价文件格式为*.TBS。

因实际业务需要，各类编制系统会不定时更新，请各市场主体编制标书前确定安装的是最新版本的编制系统，再进行电子标书的编制工作。

（2）使用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工具按招标文件要求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的加盖（包括法人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及授权代表签章等）。

(3)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如需要粘贴图片,务必将JPG格式的图片粘贴到Word文档,再将Word文档导入编制系统,且每张图片的分辨率应小于100dpi。

(4)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使用数字证书进行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使用该数字证书进行解密。供应商因更换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数字证书续费后同样会造成不能解密续费前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所以,建议:若需续费,需在加密前进行)。

(5) 投标人务必在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通过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临汾市)”(<http://lfggzjy.linfen.gov.cn>) 首页【投标人/供应商】-【工程建设】,在【提交投标文件】处上传相应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点击“签名确认”。签名确认完成才算递交成功,否则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最后打印“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回执”。

递交地址:本项目投标采用网上电子投标的方式进行,无需递交纸质标书。

3、特别注意事项

(1) 上述操作步骤和方法为投标人编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唯一途径,如投标人操作与其不符,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建议投标人提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不论何种原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的,视为放弃投标。

(二)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解密方式、网上开标公示

1、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开标前1小时内): 2024年9月24日8时00分至9时00分

2、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解密的方式。

投标人须在规定时间内使用自己的网络终端设备凭借数字证书(USBKey)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临汾市)”(<http://lfggzjy.linfen.gov.cn>) -【投标人/供应商】-【工程建设】。登录成功后,点击【开标】-【开标会】进入开标室,再点击页面上方的【网上解密】自行完成解密。解密请求提交成功之后不要重复刷新页面,解密完成之后会显示解密时间。

3、网上开标公示:解密完成之后,点击页面上方【返回】,回到开标室页面,开标结束后自行查看开标结果。

4、特别注意事项:

(1) 为防止网络阻塞、不可抗力等客观原因造成不能在解密截止时间之内完成解密,建议投标人尽早完成解密。不论何种原因,在解密截止时间之内未完成解密的,视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由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因电子投标文件编制不规范导致无法导入评审系统或无法打开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

(3) 投标人在进行澄清、说明、更正时,需自行准备电脑终端设备(电脑终端设备需具备IE9及IE9以上的浏览器和数字证书驱动)。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9月24日9时00分

开标方式:网上开标

七、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纸质方式提出

接收异议的联系人:崔英

电话:15135397000

九、其他公示内容

9.1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评标办法采用双信封合理低价法。

9.2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临汾市)》发布。

十、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临汾市交通运输局。

地址:临汾市秦蜀路71号

电话：15935762829

电子邮件:3924266510@qq.com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人：翼城县交通运输局

地 址：翼城县唐兴镇翔翼东大街

联系人：李兴贤

电 话：13994016885

邮 箱：654069107@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合智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临汾市尧都区国贸大厦A座702室

联系人：崔英

电话：15135397000

电子邮件：sxhzczbgs@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 (盖章)

